

证券代码：833137

证券简称：通宝光电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国学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与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和《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补充协议书》，并与拟承接主办券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

申万宏源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为公司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至今，高度展现了主办券商的业务水平和业务质量，为公司业务发展、规范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对申万宏源付出的努力表示衷心感谢。现公司出于自身规划因素，考虑更换主办券商事宜，与申万宏源履行的持续督导职责无直接关联，并希望在今后与申万宏源在有关方面能进一步保持合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